

三明市财政局文件

明财（行）指〔2025〕39号

三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年省级少数民族补助资金的通知

三明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：

为促进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，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关于下达2025年省级少数民族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行指〔2025〕1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2025年省级少数民族补助资金15万元，款列“2130599-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科目。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。



三明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25 日印发